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26-013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23 日 09:0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3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16 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4 月 1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 10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7.01	选举袁正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7.02	选举刘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7.03	选举王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7.04	选举王爱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7.05	选举吴立群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8.01	选举徐井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2	选举李蓬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3	选举王彦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2026年3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4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1-3、5、6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议案7-8为累积投票议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0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前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17 日、20 日的 9: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以 2026 年 4 月 20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4、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

联系人：童旭 邮箱：ir@glodon.com

电话：010-56403059 传真：010-56403335

5、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6、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会议回执详见附件二、附件三。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410
- 2、投票简称：广联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7，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2)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

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4月23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并在本次股东会上按照以下表决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7.01	选举袁正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2	选举刘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3	选举王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4	选举王爱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5	选举吴立群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8.01	选举徐井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2	选举李蓬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3	选举王彦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

签发日期：

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件三：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回执

致：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100193）。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4、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